

高雄市政府第 438 次市政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8 年 09 月 03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地點：鳳山行政中心第一會議室

出席：葉匡時 李四川（公出） 陳雄文 楊明州 陳鴻益
王世芳 張裕榮（代理行政暨國際處處長） 曹桓榮
李樑堅 吳榕峯 伏和中（高鎮遠代） 趙紹廉
吳芳銘（鄭清福代） 邱俊龍 林裕益 吳明昌
李戎威（韓榮華代） 黃淵源 王秋冬 李永癸
黃江祥 林立人 吳家安 范揚材 林思伶 鄭永祥
吳秋麗 黃進雄 王淺秋 阮清陽 程紹同
（周明鎮代） 李銘義 吳慧琴（陳幸雄代）
黃永卿 張素惠 陳明忠 林合勝 劉嘉茹 潘春義
黃燭吉 王啟川 鄭介松 林金福 林鼎超 李瓊慧
黃榮慶 林志東 吳宗明 陳景星 劉德旺 許炯華
楊孝治 李秀蓉 歐劍君 林國慶 鄭美華 薛茂竹
吳進興 陳恭府 吳茂樹 陳振坤 邱金寶 王耀弘
李坤守 蔡翹鴻 陳進雄 胡俊雄 陳興發 鍾炳光
李惠寧 黃中中 施維明 李元新 劉文粹 李幸娟
陳進德 黃伯雄 邱瑞金 藍美珍 吳永揮 吳淑惠
林福成 顏賜山

列席：謝英雄（陳英敏代） 宋能正（洪麗萍代） 范正益
王永隆 王士誠 郭寶升 王中君 蔡欣宏

主席：韓市長 國瑜

紀錄：李姘嬋

壹、頒獎活動

衛生局：

表揚本市入夏後「本土登革熱疫情解除里別」之里長，計有三民區興德里陳國欽、鼎西里林秀英（由呂竹如里幹事代表）；前鎮區西山里陳天香、興化里朱蘇來蔭；

鳳山區龍成里黃連吉、保安里謝昆政；旗津區中華里夏清浪（由侯一勇課員代表）、慈愛里夏啟峯（由郭麗蘭里幹事代表）；苓雅區福康里陳榮燦等9位里長，以及協助防疫工作之旗后觀光市場（由陳清雄會長代表）。

貳、報告事項

一、本次會議首長出席情形報告：

經發局伏局長和中公假開會，由高副局長鎮遠代理；農業局吳局長芳銘及原民會吳主任委員慧琴公假出國，分別由鄭副局長清福及陳副主任委員幸雄代理；水利局李局長戎威公出，由韓副局長榮華代理；運動發展局程局長紹同請假，由周副局長明鎮代理。

二、確認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議：同意備查。

三、衛生局林局長報告：

登革熱防治工作報告。

主席裁示：

（一）洽悉。

（二）謝謝衛生局報告。感謝衛生局等防疫團隊這段期間的努力，及秘書長協助督導之辛勞。請防疫團隊持續落實各項防治作業，避免疫情發生。

四、都發局林局長報告：

本局當前重點工作報告。

財政局李局長補充意見：

（一）有關「安居高雄」市民首購優惠房貸專案，高雄銀行目前提撥10億元額度協助推動，且該專案之貸款年限最長可達40年，為全國首

創。倘推動成效良好，本府亦可協請高雄銀行增加額度，俾讓更多市民受惠。

- (二) 針對六大住宅輔助計畫之重建整維項目，其中協助社區自辦都更整維輔導計畫，都發局十分用心規劃，倘能列舉出重點推動區域，可讓本府施政主軸更加明確。另危險及老舊建築物改善部分，如以個案方式推動，效果較為有限，建請研議擴大實施範圍之可行性，相信有助於提升整體市容。

主席裁示：

- (一) 洽悉。
- (二) 謝謝都發局報告。針對老青共居政策之推動措施，都發局既已研擬保險制度，請務必落實，俾提供相關理賠保障，讓長輩放心，以利政策執行更為周全。

五、水利局韓副局長報告：

本局當前重點工作報告。

財政局李局長補充意見：

- (一) 有關報告所提7項易淹水地區排水改善作為，請教何項為延續型之改善計畫？何項為本執政團隊上任後新增之改善計畫？
- (二) 截至今(108)年7月底止，本市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普及率為43.83%，請教相較其他五都排名為何？倘以此用戶接管普及率，向使用下水道之用戶徵收使用費，是否有執行上困難？

水利局韓副局長回應：

- (一) 自本執政團隊上任以來，本局特別就鳳山地

區、寶珠溝、典寶溪周邊（含筆秀及五里林地
區）等排水系統進行改善；另後勁溪整體排水
系統，本局亦已針對相關瓶頸點進行改善作
業。

（二）本市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普及率截至今
（108）年7月底止，全國排名第三。至向使
用下水道之用戶徵收使用費乙節，係依下水道
法規定辦理。

秘書長補充意見：

考量美濃溪整治作為與美濃區市區水患問題息息相
關，水利署第七河川局現已完成美濃溪中壇橋上游、
下游河段疏濬工程（第一標），及美濃溪下游河段防
洪牆加高工程（第一標），並刻正進行上開河段之第
二標疏濬工程與防洪牆加高工程。鑒於目前仍在汛期
期間，請水利局向第七河川局瞭解美濃溪整治進度，
以及需本府協助之事項。

美濃區公所鍾區長補充意見：

因美濃溪與旗山溪之匯流處呈直角，不利排洪，爰美
濃溪整治重點之一，應拓寬美濃溪出口端左岸，以加
速排洪，方可降低美濃地區淹水情形。

水利局韓副局長回應：

有關美濃溪及二仁溪沿岸整治事宜，本局預計於9月
18日（星期三）舉行研商會議並請李副市長主持，
屆時將邀集水利署第六及第七河川局等相關機關、區
公所與會，討論上開區域之整治工作等細節。

主席裁示：

（一）洽悉。

（二）謝謝水利局報告。目前正值汛期，請水利局加

強箱涵之修繕及檢視作業；而針對易淹水地區，請持續加強監控，並推動易淹水整治計畫，以保障市民的生命財產安全。

(三) 請水利局持續辦理下水道用戶接管工程，並加強檢視既有污水管線，同時請相關局處共同推動河川水質改善作業，以打造優質的親水水岸空間。

(四) 臨海水資源中心刻正興建中，請水利局管控整體施工進度並注意施工品質，俾如期如質於111年以前完工。

(五) 另日前中央表達將協助二仁溪沿岸改善淹水之經費，請權管機關儘速向中央溝通（如相關計畫、所需經費、工程事宜等），俾解決當地淹水問題。

參、討論事項

第1案—行政暨國際處：謹提訂定「高雄市政府四維及鳳山行政中心門禁管理要點」（草案），敬請審議。

決議：通過，函頒下達。

第2案—工務局：訂定「高雄市109年度預算道路工程受益費徵收計畫書」暨費率表（草案），敬請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3案—環保局：本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ICLEI東亞地區高雄環境永續發展能力訓練中心基金

會」109年度預算書，謹提請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4案—環保局：有關廢止「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執行違反廢棄物清理事件裁罰基準」，提請審議。

決議：通過，以府令發布並刊登市府公報。

第5案—捷運局：謹提「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禁限建範圍內列管案件管理作業要點」修正草案，敬請審議。

決議：通過，函頒下達。

第6案—文化局：本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高雄市愛樂文化藝術基金會109年度預算書，請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7案—文化局：本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高雄市文化基金會109年度預算書，請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8案—文化局：訂定「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教育人員任用條例進用人員聘任及考核管理要點」一案，敬請審議。

決議：通過，函頒下達。

第9案—文化局：停止適用「高雄市政府文化局所屬各機

關專業人員聘任及考核管理要點」一案，敬請審議。

決議：通過，函頒下達。

第 10 案—財政局：本市三民區覆鼎金段覆鼎金一小段 669、669-2 地號等 2 筆國市私共有土地市有非公用持分，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協議共有物分割，請審議。

決議：通過，依規定程序辦理。

第 11 案—教育局：謹提本府獲教育部核定補助辦理「前瞻基礎建設-人才培育促進就業之建設優化技職校院實作環境計畫」案，108 年度補助款 8,073 萬 9,120 元整未及納入 108 年度預算，擬先行墊支執行案，提請審議。

決議：通過，依程序辦理墊支及補辦預算轉正。

第 12 案—農業局：有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核定補助本市辦理 108 年度改善政府動物管制收容設施計畫，經費共計新台幣 430 萬元，擬以墊付款方式辦理，敬請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 13 案—觀光局：有關「108 年度月世界多功能服務設施新建工程(三期)」等 4 案，中央核定總工程經費 5,900 萬元(交通部觀光局補助：3,363 萬元、市府自籌款：2,537 萬

元(配合款：2,242萬元、自償款：295萬元))，擬以墊付款方式辦理，提請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14案—工務局：有關台電公司核定補助本局養護工程處「108年度發電年度促協金(興達發電廠)」經費4,130萬6,000元整，因108年度預算未及編列，擬先行墊支執行案，請審議。

決議：通過，依程序辦理墊支及補辦預算轉正。

第15案—工務局：有關台電公司核定補助本局養護工程處「108年度發電年度促協金(大林發電廠)」經費484萬6,000元整，因108年度預算未及編列，擬先行墊支執行案，請審議。

決議：通過，依程序辦理墊支及補辦預算轉正。

第16案—水利局：有關經濟部補助本府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九番埤排水水岸環境營造計畫」、「北屋排水及草潭埤水環境營造計畫」及「後勁溪水岸及遊憩環境營造計畫」等3案計畫，計新台幣1億8,789萬1,000元(中央補助1億4,655萬5,000元，本府自籌4,133萬6,000元)乙案，擬採「墊付款」方式辦理，敬請

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 17 案—社會局：謹提本市獲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補助辦理 108 年度「育有未滿二歲兒童育兒津貼」經費 6,511 萬 7,000 元及市府自籌配合款 1,149 萬 2,000 元，因未及納入預算，擬先行墊付執行乙案，請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 18 案—文化局：有關文化部核定補助本局「興濱計畫—港濱街町再生」，108 年至 109 年補助款（5,320 萬元）及配合款（2,280 萬元）共計新台幣 7,600 萬元整，因預算未及編列，擬先行墊付執行一案，請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 19 案—文化局：有關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核定補助本府文化局 108 年度「高雄市暫定古蹟仁武劉氏新厝緊急防護計畫」共 1 案，補助款 140 萬元及配合款 60 萬元，共計新臺幣 200 萬元，因 108 年度預算並未編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請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 20 案—文化局：有關文化部文資局核定補助本府文化局「高雄市定古蹟大仁路原鹽埕町二丁目

連棟街屋規劃設計暨緊急加固工程」乙案，補助款計新臺幣 300 萬元擬納入本局公務預算，因 108 年度預算並未編列，擬先行墊支執行案，請審議。

決議：通過，依程序辦理墊支及補辦預算轉正。

第 21 案—交通局：為交通部公路總局 108 年度公路公共運輸多元推升計畫補助本府「計程車駕駛人健康檢查補助計畫」及「計程車駕駛人教育訓練補助計畫」案，補助經費 396 萬 9,500 元及本府配合款 70 萬 500 元，總計 467 萬元整，擬請准予以墊付方式辦理，提請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 22 案—運動發展局：謹提本府獲教育部體育署核定補助辦理「立德棒球場設施改善計畫」108 年度中央補助款 2,660 萬元，本府配合款 1,140 萬 891 元，總計 3,800 萬 891 元，未及納入 108 年預算，擬以墊付款方式辦理，提請市政會議審議，提請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 23 案—原民會：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本會辦理 108 年度「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桃源區梅山里台 20 線往梅山部落聯絡道

路改善等 2 件工程，經費計新台幣 2,109 萬 5,565 元（中央補助 1,877 萬 5,052 元，本府自籌 232 萬 513 元），擬請採墊付款辦理乙案，敬請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 24 案—原民會：內政部補助本市茂林區公所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茂林區行政中心及代表會耐震詳評」乙案，經費計新台幣 70 萬 2,000 元（中央補助 63 萬 1,000 元，本府自籌 7 萬 1,000 元），擬請同意採墊付款辦理乙案，請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 25 案—文化局：有關文化部核定 108 年度本局駁二藝術特區「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旗艦型補助計畫—駁二藝術特區明日港灣 108 年補助款(2,800 萬元)及配合款(1,200 萬元)共計新台幣 4,000 萬元整，因預算未及編列，擬先行墊付執行一案，請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肆、臨時動議

秘書長報告：

市議會第 3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將於 9 月 24 日（星期二）開議，各局處、區公所刻正進行各項準備工作。特此提醒各機關及區公所，倘有須於本次會期提送市議會審議

之議案，務請依規定於9月9日（星期一）下午5時30分前送達議會。

葉副市長補充意見：

倘各局處有重大議案（含法規案及預算案），必須於本次會期送市議會審議通過者，請提供予研考會彙整，並請研考會協助列出優先議案。

主席裁示：

謝謝葉副市長及秘書長提醒。

伍、主席指示事項

- 一、位於菲律賓東方海面的熱帶性低氣壓，昨日發展成今年第13號輕度颱風「玲玲」，預計台灣今（3日）晚起至週四將受颱風外圍環流影響，請消防局、水利局等相關單位密切留意颱風動態，亦請各位首長及各區公所提高警覺性，加強各項防颱整備工作，以確保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 二、上週五（30日）本府召開「水岸摩天輪暨複合商業開發招商說明會」，有諸多國內外業界代表提出寶貴意見及建議事項，請經發局彙整後儘速提出完整招商計畫，以加速後續進度，帶動本市觀光產業發展。
- 三、下週就是中秋節連假，本市各觀光景點將吸引來自各地之眾多遊客到訪，請交通局與警察局做好交通疏導規劃。另請各權管機關加強公共場域之環境清潔維護工作，同時請消防局、環保局及工務局加強宣導民眾避免施放煙火爆竹，以維護遊憩品質。針對市售應景食材及烤肉用品，請衛生局會同相關機關加強安全衛生稽查，以維護民眾健康。

散 會：上午10時54分。